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INI
ARTINI CHINA CO. LTD.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10,538	69,100
銷售成本		<u>(9,800)</u>	<u>(61,624)</u>
毛利		738	7,476
其他收入	5	27	22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	(6,270)	310
銷售及分銷成本		(30,143)	(8,139)
行政費用		(10,373)	(34,200)
其他經營開支		<u>-</u>	<u>(10)</u>
經營虧損		(46,021)	(34,340)
融資成本	7	<u>-</u>	<u>(1,048)</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7	(46,021)	(35,388)
所得稅	8	—	—
期內虧損		<u>(46,021)</u>	<u>(35,388)</u>
			(經重列)
每股虧損(港元)			
基本及攤薄	10	<u>0.019</u>	<u>0.057</u>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期內虧損	(46,021)	(35,388)
其他全面收入：		
綜合匯兌差額	1,178	(595)
出售棄置公司	<u>—</u>	<u>179</u>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除稅後	<u>(44,843)</u>	<u>(35,80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42	1,607
投資物業		-	8,901
遞延稅項資產		63	63
		<u>1,305</u>	<u>10,571</u>
流動資產			
存貨		3,502	3,51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40,016	19,1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8,037	122,822
		<u>111,555</u>	<u>145,491</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6,836	25,794
即期應付稅項		159	159
		<u>16,995</u>	<u>25,953</u>
流動資產淨值		<u>94,560</u>	<u>119,53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5,865</u>	<u>130,109</u>
資產淨值		<u>95,865</u>	<u>130,10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25,698	24,746
儲備		70,167	105,363
權益總額		<u>95,865</u>	<u>130,109</u>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背景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日在百慕達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零八年五月十六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設計、零售及分銷時尚配飾。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除以下所述，已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見有關的年度財務報表）一致。

以下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必須在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務年度首次採用。

準則／解釋	主要修改
香港會計準則19之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年度改進 二零一三年年度改進	設定受益計劃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年報告週期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年報告週期

除披露外，採用以上新訂和已修改的準則及解釋對中期財務報表無重要影響。

4 分部報告

於出售TCK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TCK集團」、已出售本集團製造業附屬公司前，（即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零售及分銷：	生產及銷售自有品牌時尚配飾
CDM銷售：	按客戶選擇參與設計過程的程度生產，與客戶同時參與產品設計，並按客戶的最終設計要求生產產品

於完成出售TCK集團(主要為本集團生產部門)後,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變更其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零售及分銷: 銷售自有品牌時尚配飾

CDM銷售: 按客戶選擇參與設計過程的程度銷售產品,與客戶同時參與產品設計,並按客戶的最終設計要求與廠商協調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分部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零售及分銷			CDM銷售	分部間對銷	綜合
	中國內地	香港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580	-	580	9,958	-	10,538
分部間收入	-	-	-	-	-	-
可呈報分部收入	<u>580</u>	<u>-</u>	<u>580</u>	<u>9,958</u>	<u>-</u>	<u>10,538</u>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u>(34,961)</u>	<u>-</u>	<u>(34,961)</u>	<u>(713)</u>	<u>-</u>	<u>(35,674)</u>
未分配開支						<u>(10,347)</u>
期內虧損						<u>(46,021)</u>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零售及分銷			CDM銷售	分部間對銷	綜合
	中國內地	香港	小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3,775	1,631	5,406	63,694	-	69,100
分部間收入	-	-	-	-	-	-
可呈報分部收入	<u>3,775</u>	<u>1,631</u>	<u>5,406</u>	<u>63,694</u>	<u>-</u>	<u>69,100</u>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u>(9,028)</u>	<u>(2,802)</u>	<u>(11,830)</u>	<u>(16,319)</u>	<u>-</u>	<u>(28,149)</u>
未分配開支						<u>(7,239)</u>
期內虧損						<u>(35,388)</u>

5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租金收入	-	69
利息收入	10	22
其他	17	132
	<u>27</u>	<u>223</u>

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463)	37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	(1,757)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淨額	(3,077)	-
出出售公司的收益淨額	-	164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	270	1,530
	<u>(6,270)</u>	<u>310</u>

7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以下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借款利息	—	1,048
	<u>—</u>	<u>1,048</u>
(b) 其他項目：		
折舊		
—其他資產	612	1,259
—投資物業	121	25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267
物業之經營租賃支出：		
—最低租賃款項	824	5,230
向顧問作出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86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9,800	61,624
	<u>9,800</u>	<u>61,624</u>

8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期內撥備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所得稅開支	<u>—</u>	<u>—</u>

附註：

- (i) 根據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交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之所得稅。
- (ii) 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概無應課稅溢利，故期內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 (iii) 雅悅澳門離岸商業有限公司乃根據澳門離岸公司法於澳門成立為離岸公司，獲豁免繳交澳門所得補充稅。
- (iv) 雅富國際有限公司須繳付澳門所得補充稅。由於該公司持續錄得稅項虧損，故期內並無作出撥備。
- (v)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本公司在深圳的附屬公司所適用的法定所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曆年的五年過渡期內由15%遞增至25%(二零零八年：18%；二零零九年：20%；二零一零年：22%；二零一一年：24%；二零一二年：25%)。
- (vi) 根據新稅法，由中國實體向國外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按10%徵收預扣稅。然而，僅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的財政期間應佔溢利的股息須繳納預扣稅。倘中國與國外投資者所在的司法權區有稅務協定安排，則可能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率。根據中國與香港之間的避免雙重徵稅安排，本集團須就從本集團若干中國附屬公司收取的任何股息付款按5%繳納預扣稅。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計算如下：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u>46,021</u>	<u>35,38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於四月一日及於九月三十日(股份數目)	<u>2,485,045,016</u>	<u>618,660,162</u>
每股基本虧損(港元)	<u>0.019</u>	<u>0.057</u>

由於期內行使的尚未行使購股權對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

附註：就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八日生效之股份合併重列。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減值虧損)，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即期	6,620	3,145
逾期少於三個月	-	-
逾期三至六個月	-	-
逾期超過六個月	247	158
已扣除減值虧損的應收貿易賬款總額	<u>6,867</u>	<u>3,303</u>
租賃按金	387	2,250
給予員工的墊款	114	804
應收出售附屬公司款項	100	100
收購商標之預付款項	31,000	-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u>1,548</u>	<u>12,697</u>
	<u>40,016</u>	<u>19,154</u>

本集團繼續採納主要與本集團長期合作的客戶進行交易的政策，以減低其業務的信貸風險。

預期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以呆賬撥備記錄，除非本集團信納不大可能收回有關款項則作別論，在該情況下，則減值虧損直接與應收貿易賬款撇銷。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按發票日期：		
三個月內	4,633	1,083
三個月以上但六個月內	-	-
六個月以上但一年內	105	-
超過一年	219	3,011
	<hr/>	<hr/>
應付貿易賬款	4,957	4,094
預收款項	1,875	6,430
應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	13
應計工資及員工成本	147	81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9,857	14,438
	<hr/>	<hr/>
	16,836	25,794

預期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將於一年內清償。

13 股本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u>30,000,000,000</u>	<u>300,000</u>	<u>30,000,000,000</u>	<u>3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期初及期末	<u>2,569,840,644</u>	<u>25,698</u>	<u>2,474,640,644</u>	<u>24,746</u>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按所持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與本公司其餘資產享有同等權益。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 已訂約但並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	<u>3,337</u>	<u>3,47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總營業額約為10,53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9,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84.7%。毛利約為738,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47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90.1%。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進一步擴大至約46,02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35,388,000港元)。期內虧損增加是由於：(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收益較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約84.7%；及(ii)推廣零售業務導致銷售開支上升。每股虧損為0.019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0.057港元)(經重列)。

零售業務

期內，中國經濟不穩定削弱消費意欲及為減少租金負擔而有策略地關閉本集團分店均影響本集團的零售業務。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擁有兩個零售點(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11個零售點)。期內，零售業務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約5.5%(二零一四年：7.8%)，錄得營業額約58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40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29.5%(二零一四年：72.9%)。

根據過往經驗，零售業務表演不佳主要由於在中國高檔購物商場之租金成本高企。此外，管理層預期中國店舖租金將因中國最近市場不穩定而下跌。因此，本集團相信於往後開設新分店時可享有較低租金。

儘管我們縮減零售經營範圍，管理層認為推廣實屬必要。本集團相信持續推廣方可維持品牌知名度。當推廣暫停，我們可能失去來自客戶的品牌知名度。為繼續建立品牌，我們須於期內繼續進行品牌宣傳。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Artini」的貴賓客戶人數為約138,000名，較去年同期增長2.8%。本集團相信，忠誠客戶對本集團收益至為關鍵，本集團透過分析貴賓客戶的購物模式，從而了解顧客喜好，持續開發新系列產品，並策略性進行促銷活動，提升現有及潛在客戶對品牌的關注。

同步設計生產(「CDM」)業務

於完成出售TCK集團後，CDM銷售已改變為按客戶選擇參與設計過程的程度銷售產品，與客戶同時參與產品設計，並按客戶的最終設計要求與廠商協調。因此，客戶對象已大幅改變。

由於客戶群改變及期內時尚配飾出口競爭熾烈，營業額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3,694,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958,000港元。

然而，儘管出口業務之營業額大幅下跌，出口業務表現卻有所改善。期內，CDM業務之虧損減少至約71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319,000港元)。有關改善主要由於因出售附屬公司使致避免工廠固定成本所致。

財務回顧

期內，本集團的總營業額約為10,538,000港元，較二零一四年同期下跌84.7%，主要由於整頓零售點的位置所致。期內，零售分銷及出口業務營業額分別約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的5.5%及94.5%，即約580,000港元及約9,958,000港元。本集團之營業額主要來自中國、香港及歐洲，分別佔62.0%、19.1%及18.9%。

期內，毛利下降約90.1%至約738,000港元。毛利率則下降至約7.0%（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8%），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61,624,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800,000港元，減幅約為84.1%。銷售成本減少主要由於經營規模及營業額收窄所致。此外，由於出售TCK集團，我們的CDM銷售已在客源及銷售方面作出改變。新CDM銷售交易所產生之毛利率一般較生產業務低。

於期內，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約270.4%至約30,143,000港元，而二零一四年同期則為約8,139,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持續推廣零售業務以維持我們品牌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所得稅（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約19,000,000港元乃以港元列賬，由一項面值為6,870,000港元之物業抵押所抵押）。

本集團繼續採納主要與本集團長期合作的客戶進行交易的政策，以減低其業務的信貸風險。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期內的中期股息。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及香港經營，故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潛在外匯風險相對有限。此外，於期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或對沖產品對沖利率或匯率風險。然而，管理層會不斷監控外匯風險及向金融機構多瞭解相關訊息。期內，本集團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3,463,000港元。匯兌虧損乃主要由於期內人民幣貶值所致。

重大投資及收購

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本集團不斷物色收購國際客戶及與其合作的機會，為股東爭取更高回報。此外，於合適機遇出現時，董事會將決定最佳現有資金來源作投資及收購之用。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30名僱員。於期內，包括董事薪酬在內的總員工成本約為3,130,000港元。為提升僱員的專業知識、產品知識、宣傳技巧及整體營運管理技巧，本集團既為僱員組織提供定期培訓及發展課程，亦提供優厚薪金待遇，包括工資、津貼、保險、佣金及花紅。同時亦注重傾聽員工心聲及持續提供員工晉升機會，以創造一個家庭般和諧溫馨的工作氣氛。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深信投資者關係對上市企業至關重要。與投資者維持聯繫，及時讓投資者瞭解最新的企業訊息及業務發展狀況，會增強本集團的透明度及企業管治，從而提高其企業地位。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代表將更積極參與多項投資者相關活動。

展望

2015年，中國經濟增速放緩，消費需求疲弱，零售市場仍然處於寒冬期，零售品牌進入大浪淘沙、適者生存的階段，在此艱難的大環境下，對公司管理層是一個極大的挑戰。在報告期內，集團通過不斷整合資源，降低成本，提升效益，尋求適合自身發展的路線。

未來，集團將會推進「互聯網+」思維轉型變革，借助電商平臺來實現網路行銷管道的擴建，提高門店的互聯網化程度，增強線上線下的深度融合。儘管零售點數量只剩二個，但「ARTINI」仍擁有龐大的忠誠客戶資源，公司管理層對「ARTINI」品牌依然充滿信心，為維護品牌的曝光度，公司會繼續適當投入媒體宣傳，並預期百貨商場的租金將進一步下降，當租金合適時，公司將考慮在合適位置開設新店鋪。

在業務層面上，2015年，可穿戴智慧設備成為電子消費的新熱點，預計可穿戴智慧設備市場將達到人民幣112.7億元，未來兩年將進入快遞增長期，而中國將是可穿戴智慧設備的消費大國，公司管理層相信女性智慧穿戴產品的發展空間巨大，未來計畫將智慧科技與傳統首飾相結合，打造女性智慧健康時尚產品。

此外，集團未來將尋找潛在專案，實現公司的規模效應及整合效應，推進公司快速轉型升級，為公司未來發展起到良性的推動作用。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一直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於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起，謝海州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

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職務對本公司的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董事會將於有需要時檢討委任合適人選擔任行政總裁職務的必要性。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且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期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斐先生(主席)、劉耀傑先生及曾招輝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彼等均具備履行職責所必需的足夠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與法律及商業經驗，且概非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期內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及中期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招輝先生(主席)、劉斐先生及劉耀傑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謝海州先生四名成員組成。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提出有關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酬金的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設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備有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斐先生(主席)、劉耀傑先生及曾招輝先生，以及執行董事謝海州先生四名成員組成。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組成及多樣性(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三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有關本公司購股權之安排，詳如下列：

授出日期	授出股數	行使期	董事獲授購股權之相關股數		
			行使價 (港元)	謝海州	林少華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八日	60,042,600	二零一四年 三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0.4709	6,671,400	6,671,400
二零一五年 七月九日	61,800,000	二零一五年七月九日至 二零二零年七月八日	0.1470	20,000,000	20,000,000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任何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告已刊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artini-china.com。

本公司二零一五年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
謝海州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海州先生(主席)及林少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斐先生、劉耀傑先生及曾招輝先生。